

〔吾妻鏡脫漏〕元仁二年元嘉十一月廿日丁丑於武州御亭、御所造營事、連日犯土、天一太白方有憚否、被經沙汰、於連日先例無憚之由、彈正忠季氏申之、可忌避之旨、民部大夫康俊申之、是其說有之云云、難被決之間、重而召陰陽師等後藤左衛門尉爲奉行、爲連日犯土之間、日來天一太白方無御方違過畢、然自今日西天一遊行方也、可爲何樣乎、可計申之旨被仰下、無廿三日居礎掘井立門有憚之由、國道朝臣以下六人申之、大膳亮泰貞申云、連日御犯土于今無退轉寢殿之外不可過、當時之御犯土、然不可有憚云々、就之各行向、可糺正方之由被仰下、仍基綱陰陽師等相共行向、而正大盡處、自當時御寢所、至彼御地而乾維東西二百五十六丈五尺、南北六十一丈也、正方西并乾方不相當、雖罕勘庚方分歟、不當西方之由、各令歸參申之、仍相論無其證、神妙之旨落居、及秉燭之期評議訖、人々令退出云云、

〔園太曆〕康永四年○貞和十一月七日、慈嚴僧正入來、心閑謁之、造作事、并前庭假山事等談之、坤方不可築山之旨、先達口傳也、不可然之旨示之、

一
身
吉
凶

說云、日月木三吉、餘六皆不善、

本命星
頌云